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19 年 11 月 1 日发出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11 月 8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2. 会议应参会监事 3 人，实际参会监事 3 人。

3. 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所形成的决议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议案一：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2018 年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2018 年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08）以及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股份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

议案二：关于拟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数量和回购价格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数量和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09）。

特此公告。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11 月 11 日